

南宁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文件

南住建〔2020〕114号

南宁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印发《南宁市 房建市政工程非道路移动机械编码备案 登记和环保标牌发放工作 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县、城区、开发区（管委会）住建局，各有关企业：

为贯彻落实生态环境部办公厅《关于加快推进非道路移动机械摸底调查和编码登记工作的通知》（环办大气函〔2019〕655号）、《南宁市机动车和非道路移动机械排气污染防治条例》、《南宁市非道路移动机械排气污染防治工作方案》（南环委办〔2019〕245号）等法规及文件精神，根据南宁市生态环境保护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做好南宁市非道路移动机械编码备案登记和环保标牌发放工作的通知》（南环委办〔2020〕028号），结合我市房屋、市政工程非道路移动机械实际，我局制定了《南宁市房建市政

工程非道路移动机械编码备案登记和环保标牌发放工作实施方案》。现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 附件：1. 《南宁市房建市政工程非道路移动机械编码备案登记和环保标牌发放工作实施方案》
2. 《南宁非道路移动机械备案登记系统操作手册》
3. 《南宁市非道路移动机械备案登记和环保标牌申领须知》

南宁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0年4月13日



附件 1

南宁市房建市政工程非道路移动机械编码 备案登记和环保标牌发放工作实施方案

2020 年是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和“十三五”规划的收官之年，也是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的关键之年。为全力做好大气污染防治工作，坚决打赢“蓝天保卫战”，进一步提高我市房建市政工程的非道路移动机械排放的监管水平，改善首府空气环境质量，特制定本方案。

一、工作目标

在全市范围内开展房建市政工程非道路移动机械编码备案登记和环保标牌申领宣传动员，督促在用非道路移动机械及时备案登记并申领环保标牌，基本完成全市范围内房建市政工程在用非道路移动机械的编码备案登记和环保标牌申领工作，建立房建市政工程非道路移动机械排放长效监管机制。

二、主要内容

（一）加强组织领导

各县、城区、开发区（管委会）建设主管部门要制定工作实施方案，将房屋、市政工程非道路移动机械排放情况纳入日常管理，明确工作目标，抓好责任落实。

（二）做好情况摸排和督促申领工作

各县、城区、开发区（管委会）建设主管部门，各建设、施工、监理企业要对本辖区、本项目内在用的非道路移动机械情况进行调查摸底，督促提醒在用非道路移动机械施工企业对非道路移动机械所有人及时进行编码备案登记和环保标牌申领。

（三）广泛开展宣传非道路移动机械编码备案登记和环保标牌申领活动

各县、城区、开发区（管委会）建设主管部门要做好房屋、市政工程非道路移动机械编码备案登记和环保标牌宣传工作，通过单位网站、宣传栏社交公共平台等媒介介绍非道路移动机械编码备案登记和环保标牌发放的有关知识和注意事项，提高房屋、市政工程在非道路移动机械所有人、使用人参与非道路移动机械编码备案登记工作的自觉性和主动性。

三、实施对象、范围和操作方法

（一）实施对象

本市行政区域内房建市政工程在使用的非道路移动机械，包括单位、个人等组织自有、租用、借用的各类用途非道路移动机械。

（二）实施范围

全市房建市政工程在使用的非道路移动机械是指在施工现

场作业的装配有发动机的非道路移动机械设备，主要包括但不限于挖掘机、装载机、推土机、压路机、摊铺机、起重机、强夯机、履带吊、内燃桩工机械、叉车、粉碎机等工程机械。其中使用电或燃气发动机非道路移动机械设备不纳入调查和登记工作范畴。

（三）备案申领操作方法

根据《南宁市非道路移动机械备案登记及环保标牌管理规定》的相关要求，房建市政工程非道路移动机械所有人或使用人要通过备案登记系统完成非道路移动机械信息备案和申领工作。

南宁市非道路移动机械备案登记系统可通过以下方式登录（详见附件3）：

1. 通过网址 <https://nnfd1.cloudscape.net.cn:8002> 登录“南宁市非道路移动机械备案登记系统”，按照提示注册登录后进行备案；

2. 通过南宁市非道路移动机械备案登记微信小程序登录。在微信小程序中搜索“NN 南宁市非道路移动机械备案登记”小程序，打开后按照提示注册登录后进行备案。

（四）环保标牌申领和使用

非道路移动机械所有人和使用人在“南宁市非道路移动机械备案登记系统”上传有关资料后，由南宁市机动车排气污染

管理中心负责组织对已上报登记系统的非道路移动机械备案信息进行审核和排放标准核定，并通过编码备案登记系统向非道路移动机械所有人和使用人发放审核结果、环保标牌号码、环保信息采集卡二维码信息。非道路移动机械所有人或使用人凭备案登记系统上接收到的环保标牌二维码前往南宁市机动车排气污染管理中心（南宁市兴宁区民主路 45 号）领取环保标牌和信息采集卡，并将环保标牌按规定粘贴于机械明显不易损坏的左右两侧部位。

四、检查督导

5 月 15 日前，南宁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将在全市范围内组织房建市政工程非道路移动机械编码备案登记和环保标牌领取抽查工作，对未完成编码备案登记的房建市政工程非道路移动机械企业、项目进行督促整改，对项目未按要求期限内前完成编码备案登记工作、对不达标的非道路移动机械未完成清退工作的，交由环保部门依据《南宁市机动车和非道路移动机械排气污染防治条例》等相关法律法规进行处理，并对有关企业纳入诚信考评。

五、工作要求

（一）高度重视，抓好落实。

该项工作将列入我市 2020 年度生态环境保护“一岗双责”目标责任考核指标，各县、城区、开发区（管委会）建设主管

部门要高度重视环境保护，按照属地管理原则，切实落实好施工项目非道路移动机械编码备案登记和环保标牌领取工作，在建项目建设、监理单位要督促施工单位建立非道路移动机械进退场登记台账（详见附件 2），确保项目使用已进行备案登记的非道路移动机械。工程项目部建立相关工作台账备查，建立长效管理机制，推动编码备案登记和排气污染防治工作常态化。

（二）落实责任，配合督查。

各县、城区、开发区（管委会）建设主管部门，各工程参建企业要切实做到责任到人，督促产权人加大日常维护力度，对非道路移动机械不正常或排放黑烟等明显可见污染物的要责令其立即停止使用并维修。要积极配合环保部门开展各类监督检查及执法抽测工作。对项目未按规定建立进退台账、未按规定使用备案机械或冒黑烟等问题的工程机械，应责令立即停止使用并及时维修，整改合格后方可使用。

六、材料报送

请各县、城区、开发区（管委会）建设主管部门于 4 月 30 日前将本辖区工作实施方案及负责人员名单、联系电话报送至市南宁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房建质安科，电子邮箱：z1aqk5521549@163.com。

联系人：肖忠昱

联系电话：5521533

附件 2

南宁市施工项目非道路移动机械进退场登记台账

项目名称:			填表人:			联系电话:					
序号	机械产品名称	产品规格型号	出厂年月	备案编号	功率(KW)	燃料类型	产权单位	联系方式	进场日期	退场日期	备注
1											
2											
3											
4											
5											
6											
7											
8											

备注：非道路行驶机械台账项目实时更新，留存备查，实行进场/退场登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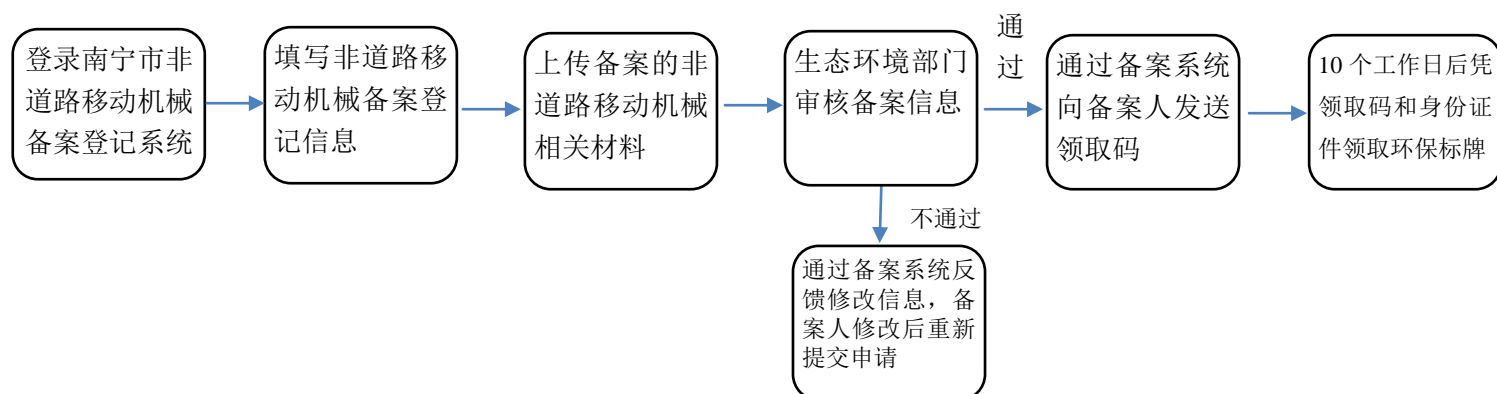
南宁市非道路移动机械备案登记 和环保标牌申领须知

一、哪些非道路移动机械需要备案登记和申领环保标牌？

本市行政区域内重点应用领域的在用非道路移动机械，包括建筑工地、市政工程施工、房屋拆迁、园林绿化、水利施工、道路桥梁施工、交通物流等行业企业事业单位自有、租用、借用的各类用途的非道路移动机械。



主要涉及的机械类型包括：装载机、挖掘机、起重机、推土机、压路机、摊铺机、平地机、叉车、打桩机、铲车、旋挖机、植保机械、装卸搬运机械、柴油发电机械等装配有发动机的移动机械和可运输工业设备。

二、南宁市非道路移动机械备案登记和环保标牌申领流程



三、南宁市非道路移动机械备案登记系统登录方式

（一）通过微信小程序登录

在微信“发现” 页面点击  小程序 进入小程序界面，输入“南宁市非道路移动机械”关键词，点击“NN 南宁非道路移动机械备案登记”进入小程序，并根据提示注册登录后备案。

（二）南宁市非道路移动机械备案登记系统的登录网址：

通过电脑浏览器打开

<https://nnfd1.cloudscape.net.cn:8002>，按提示注册、登录后备案。

四、备案登记和环保标牌申领所需材料

（一）备案登记所需材料

1. 非道路移动机械出厂合格证照片；
2. 非道路移动机械使用人或者所有人身份证明材料（身份证或营业执照）；
3. 非道路移动机械铭牌照片；
4. 非道路移动机械发动机铭牌照片；
5. 非道路移动机械机身照片（正前方、正后方、左前或者右前侧 45 度角照片）；
6. 非道路移动机械环保信息标签照片；
7. 机械环保代码照片；

（2017 年 7 月 1 日以前生产的非道路移动机械仅需提供材料 1-5，2017 年 7 月 1 日以后生产的非道路移动机械需提供材料 1-7，上述材料均需提前拍照，以便备案时上传）。

（二）领取环保标牌所需材料

1. 领取人身份证原件；

2. 非道路移动机械领取码（通过备案系统接收）。

五、环保标牌领取地点

备案时选择在南宁市城区领取标牌的，到南宁市机动车排气污染管理中心（南宁市兴宁区民主路 45 号），选择在武鸣区及各县领取的，请到各县环保局领取。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南宁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办公室

2020年4月16日印发
